

盛 裏 子 著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獨立出版社印行



A541 212 0015 3779B

目次

一、湘西概述——二、湘西的苗胞——三、長防之回溯——四、經濟與文化——五、

今後工作之途徑——六、湘西各縣苗胞調查

甲：撮要、永屬各縣——永順——保靖——古丈

乙：辰屬各縣——沅陵——辰谿——溆浦——鳳凰——永綏——乾城——麻陽

——瀘溪

丙：沅屬各縣——芷江——晃縣——黔陽——會同

丁：靖屬各縣——靖縣——綏寧——通道



1645511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一 湘西概述

湘西地偏一隅，漢苗雜居，過去因為交通阻塞的關係，不特為國人所忽視，即湖南本省的人民，對之往往亦缺乏正確之認識，以致頻年侵擾，形同化外，盜匪滋繁，民生困窮，迄七七抗戰展開，湘西毗鄰國防前線，人力物資，蘊藏均極豐富，重以山嶺縣亘，地勢實居湖南之項脊，為抗戰首都的拱衛，西南數省的屏障，以是「綏靖湘西」「開發湘西」的口號，遂成為舉國一致的國策，考地理上的湘西，本可概括沅澧二水流域，然目前習慣上所指的湘西，僅指湘省第四行政區所屬石門、慈利、澧縣三縣，第八行政區所屬的永順、龍山、大庸、桑植、保靖、古丈六縣，第九行政區所屬的沅陵、辰谿、溆浦、鳳凰、永綏、乾城、麻陽八縣，第十行政區所屬芷江、會同、綏寧、黔陽、晃縣、靖縣、通道七縣等二十四縣而言，全區岡巒起伏，犬牙相錯，林木葱鬱，漫山瀦谷，沅、澧二水及其支流，均有航行灌溉之利，不特農產豐饒，桐漆木材等為出口貿易之大宗，即礦產一項，亦在我國對外貿易數字上佔極重要的地位，惜以頻年多故，中央及省以鞭長莫及，未遑開發，遂至利棄於地，民困於野；重以苗胞風俗強勁，氣質未淳，以致暗潮時起，越境之舉，在所不免，幸邇年中樞，軫念民瘼，簡派大員駐節邊區，負責綏靖，匪部相率就擒，渠魁剪後授首，地方治安，固為磐石，然如何趁此時機，「安定湘西」「開發湘西」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二

實爲目前重要之課題，客歲第三次國民參政會已通過鄂、湘、川、黔、四省邊區「提高文化」「開發生產」之專案，中央及省正在積極策劃推進；則不久的將來，湘西必將成爲抗戰建國之寶庫，民族復興的源泉，面目一新，必遠非今日所可企及者，惟是一切建設，端賴人力動員，湘西苗胞早經同化，已成爲大中華民族之重要的一員，如何利用其勇於公門，怯於私懷的民族性，加之以嚴格的軍事訓練，使之參加偉大的民族抗戰，發揮其無比的潛力，實爲當今實開拓邊疆者的先務，亦目前國人所應積極努力者也。

二 湘西的苗胞

苗民爲中國最古的民族，自漢族南擴有中原，相傳爲盤皇的子孫，初繁殖於黃河流域，旋以蚩尤、涿鹿、兵敗，遂由河而江，而粵、桂、湘、黔、山地，開拓農業區域，日與自然及毒蛇猛獸相搏，爲適應農業生活環境，而永遠保存其原始生活，形成今日落後的狀態，然苗民語源與容貌鑿其骨骼之構造，據近人研究均與漢人無異，是炎（苗）黃（漢）二族系出一元，殆無疑義，湘西苗胞之在澧沅二屬者大部均已漢化，作者曾於新亞細亞雜誌撰有湖南之苗猺，湖南苗猺問題考述，湘南苗史述略湖南苗疆建設方案（未印）（以上三文見民二六三月以前各期雜誌）諸文，已爲簡短之介紹，通常以習慣爲之分類，如黔苗圖說所謂苗有百餘種，大致苗族爲一總名，以其進化程度而分，則可分爲龍家苗，麻家苗，

基，麻、稻、芭、藤、麻、竹等種，（該湘應存石壁地苗中五大姓）以其種作及地區而分，則可分爲包谷苗、桐苗、夏山苗、九龍苗、格若苗、洞底苗等種，然而湘西苗民，最普遍的分類，則係分爲紅苗、黑苗、花苗、佬佬、土蠻五種，惟尚未基乎民族學上的原則，近年中大數授楊成志先生深入西南苗區，對於西南民族之分類，言之綦詳，學者宗之，廣西省政府復據之將廣西苗猺分爲苗、猺、僮、保儂，及雜色人種（蠻、化佬、侏子、補納）等五系，就中苗系有白、紅、黑、青等苗，猺有盤古皇及三界皇二種，僮系有僮人（儂儂）仲家等種，而佬佬則不隸苗猺，另行一支，此項分類，尙稱妥適，以之論湘西苗族，則居湘西北部者爲苗係佬佬，在南部者爲猺與僮人，前者分佈乾城、永綏、鳳凰、麻陽、古丈、保靖、漣溪等縣，多係青苗白苗，佬佬紅苗花苗次之，後者分佈辰芷一帶人數較少。

三 電防之回溯

苗胞聚族而居，戴孔武有力者爲之長，受制土司，政治組織，未脫封建形態，清初用鄂爾泰改土歸流議，乃設官直接以轄之，嘉慶苗亂平，清廷於鳳乾綏保古五縣先後共設苗守備三十二員，千總六十五員，把總一百二十六員，外委二百六十二員，苗兵五千名，選苗胞中優秀而明達者任之官，層遞約束，分管散苗，凡苗胞格鬥，口角竊盜皆可緝拿調

處，此爲統治苗族之直接官吏，另有屯防制度則爲防亂之用，茲就其演變述之如次：

一、屯田一

田之法，創於清乾隆六年，苗亂官廳勦撫無計，時鳳凰同知傅鼐總理邊務，乃創屯畝，復以鳳凰、保靖、永保、古瀆麻七縣，實行均田，初由鳳永保古五縣捐田四五〇〇〇畝，歸又向各附捐田。

據田三萬五千五百餘畝，而苗占田三萬五千餘畝亦以歸屯，添設苗兵，其苗升租，加以屯田爲人民頂替盜賊，多失舊觀，丁田墾田，既不納租，漸成私有，清末屯田總額一千餘畝，以爲經費當年共均田土計一五一五七畝一分，適後連年事變，營次減

化久遠，屯籍遺失，或以水旱虫傷，與天佃戶逃亡故絕，至陳渠珍主政時代，年僅收租四萬石左右，時至今日，面目更非，舊制實無法維持，國家失應有之賦，土劣享無糧之田，

至於苗民承佃，又苦倍弃之苛擾，愚懦者重賦累而爲屯所困，狡黠者無負担則恃屯以爲生，弊病層見，改制呼聲日高，民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湘省府常會根據財廳廳長尹任先考察屯務結果，決議（吉首、瀘溪、古丈、永保等縣）其原則爲：1. 湖南省有屯七縣在舉行土地陳報以前，爲謀減輕人民痛苦起見，先行辦理清查田土手續，2. 清查田土應由七縣縣長會成各區鄉保甲長與徵收員

處及惡苗弁僥切實調查，並由財廳派員指導，3.各縣用土無論民田屯田或自墾田一律查報。4.清查田土應行填報事項：（1）農戶或佃戶真實姓名，（2）田畝種類面積坶幅及收穫量，（3）坐落四至，（4）老冊名及原納租糧數口，（5）納租倉名，（6）有無營業證據，（7）民田自墾田均歸業主填報，屯田則歸佃戶填報，5.清查後應舉行抽查抽丈，並獎勵密報，6.經此次查報後如有隱匿不報者，一律收爲縣有，7.清查田土不收任何費用，經費由財政廳墊用。8.清查田土限三個月辦理完竣，遇有障礙時得呈請延長之，9.前次清查定爲有屯各縣中心工作，嚴密考成，10.本原則由財政廳呈省府核定，再行擬定詳繕辦法公布施行，旋又准之頒湖南省徵收屯租章程（民二六、七、十大公布）。湖南省屯租徵收局組織規程，（民二六、七、十六公布）即規定七縣屯租自二十六年份起改由湖南省屯租徵收局徵收，所有各縣收租倉，仍由原有屯長倉盡收支苗弁車夫斗記，催差經理，其經費照舊支給，原有屯丁散丁，概行遣散歸農，其原領口糧田畝，一律照章徵收屯租，佃戶如願照財廳公佈谷價折現者，亦可聽便，此案尙未執行，永綏苗胞受土匪之煽惑，發生抗租事變，工作陷於停頓，二十七年三月省府招集各縣代表會議，仍將屯租徵收事務計劃歸各縣辦理，其間因經過沅陵綏署主保陳渠珍所設屯務處徵收，尙未清結，最近始完全由縣府接辦，目下鳳凰等縣屯租則減成完納，永保兩縣則收租收錢，其中軒輊甚多，事權不一，不予以徹底改造，竊恐苗亂之一起一伏，糾纏未已也；茲將湖南省財政廳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六

二十八年度報告最近有屯各縣屯租實徵情形，抄列於次，以供參考：

	別 種	租 谷 (石)	租 籽 (石)	租 谷 (石)	租 籽 (石)	備
永 州 府	綏 寧 城 鳳 陽	21273.780	4802.640	6404.856	72.597	3202.428
						1145.120
						16857.800
						1810.143
						按八成徵收
						二十年八按五成徵收二十九
						年預算列六成
						(附記)保靖古三縣未經調查租谷額數係照二十六年奉
						載填列。
合 計	61342.212	5806.683	21870.871	1181.415		

二、屯兵——苗變以來，調兵轉餉，牽動七省，一隅安危，恆關全局，事定以後，清
政府鑑於苗胞強悍，不易馴伏，邊境遼闊，設置宜周，乃留兵二萬分防，計鳳凰設置一鎮一
道，永綏設置一鎮一協，乾城設置一協二營，保靖設置一營，古丈設置一營，而鎮筸鎮復

自常德提標及沅靖各鎮協移來兵額五千有奇，乾城移來辰州兵額八百有奇，軍餉整齊，聲勢稱雄，其組織系統略如下表：

遊擊（三人）

——中營（駐廳城）左營（駐廳北晒金塘）右營（駐廳北得勝營）

都司（一人）

——（前營）駐廳南鳳凰營

守備（五人）

——後軍守備駐麻陽之岩門堡

千總（九人）

把總（十九人）

外委（二十三人）

額外外委（二十一人）

馬兵（一至六人）——官例馬一一四四，騎操馬一八〇匹。

戰兵（一八二一人）

守兵（二一〇四人）

清末辰州提標三營，永順一協，綏寧長安二營，先後裁撤，所有辰沅三府一州二十縣之防務，均為鎮筸，綏靖、乾城，保靖各鎮協軍隊擔任，洎民國成立，湘西鎮守使田成詔為鎮筸總鎮，乃就制兵教練新操，是為湘西地方武力之來源，民九陳師長渠珍奉委湘西巡

防統領，駐防保靖，於乾城永綏各設一總帶部，永順麻陽各設一指揮部，全軍編制，即合舊制二鎮一道二協四營制兵額勇以成，簡其精壯，實施訓練，其額計合九千之衆，每月所領軍餉，恆不及二萬元，然對當時治安毫無維持，民二西陳氏充湘西七縣屯務處長，管轄苗傭苗兵及屯務軍，綜理屯租，辦理一切屯務，民二五年六月以屯軍催收屯租問題，永綏釀成苗變，陳氏遂電省辭職，民二六年九月佳自苗軍龍溪飛部一千二百餘人攻陷乾城，半月乃退去，旋湘府復督用陳氏負湘西綏靖之責，地方武力逐次收編，治安統由中央駐軍接防，苗荷械餓，商旅暢通，非復過去之索然狀態矣。

四

經濟與文化

湘西山嶺重疊，土地磽瘠，苗胞男婦茹櫟蘿攀山坡終日勞作獲酬甚少，所種以芝麻、粟米、麥、包谷、高粱、蕷麥等項為大宗，既種三四年，則柴煩而別墾，刀耕火種，殆古俗也。苗女亦善蠶織布，多事畜牧，飼牛羊豕雞鴨之類均為苗鄉特產。至一般經濟情形，據永綏縣報告，以自耕人數最多，仰農次之，雇農又次之，工商無業者佔少數，資力分配，以普通戶（一十一五〇〇元）及貧戶（一〇〇〇元以內）為數最多，富戶（五〇〇元以上）及中資者最少，以是每年勞動，尚難裹腹，此其大略。

十九，文化教育情形，則自清嘉慶苗亂而後，傳教勵行同化政策，將苗區官銀官贖諸國以充軍事教育之費，擇湘西十五縣苗區中分設義館七十處，專謀苗胞子弟，另於每縣中酌定新籍（苗民）附註名額，並於鄉試中規定乾鳳永保四縣苗民另編田字號增加額外舉人一名，以示優異，於是苗的文化，日趨彬彬矣。民國以來，苗胞子弟多負笈省內外大中學就讀，民二六湘教廳開辦乾城、鳳山、保靖三處師範訓練總所，以該所師資著設短期小學，分年推遷頗見成績。如保靖民二八設特小十九所，吉慶自辦保學七所，鄉小一所，民二九併為特小義校十八班，學生約七〇〇人，古丈苗鄉民二八設有特區短小六所，保小二所，苗人自辦小學四所；民二九特區短小擴為一〇班，小學四校，私塾一四所，學生共四一六三人；永綏民六年辦有煙烟雜役三十二所，縣小一所，鄉鎮及私小十九所，民二九則全縣有公私小學九十二所，學生四一六三人，他如乾城鳳凰各縣小學數量近年均有增加，惟以近年中央特款補助費停止，地方負擔頗感不易。

五 今後工作途徑

苗友石密規先生有言：「乾鳳綏古保五縣，位極湘西，毗連黔蜀，民苗雜處，風俗强悍，古稱難治。」清時乾隆間，湘黔邊區苗首倡亂，卒至兵憚七省，時逾三載，方克底定，經庚寅遣吉傳公鼐為策久安計，乃倡議均田屯勇，漢苗相安無事，垂百餘年，迄遜清末。

篤，法久弊生，鼎革以還，變亂相尋，苗民勤儉誠樸，性富保守，鮮有競進，狡桀漢苗，相互勾結，利其愚懦，輒壓迫而脅削之，相沿成習，齷齪日深，丁茲國勢阽危，苗族（應）力求解放以期同躋平等」。是知湘西苗胞秉性本極淳良，惟其至弱，於是軍閥官僚土豪劣紳奸商之輩，乃得從而凌弱之，脅削之，迫積憤既深，反應必大，於是釀成苗變，一發而不可收拾，吾之殊堪痛心！石君在其所著湘西苗民文化經濟建設計劃方案一文中，復列舉今後苗疆工作，應以穩定治安推廣教育，注重建設，改善待遇，廢除陋俗為中心工作，開過去湘府均已酌為採納，編入施政綱領，逐步實施，不過以作者愚見，軍事時期固以肅清盜匪，穩定治安為第一，然根本之圖，仍在澄清吏治，開發經濟勵行保健，普及特教四事，最為切要，倘能一一付諸實施，則不特建設後新的湘西，可以拭目而待，即足族復興之盛業，亦可加速早覲厥成。茲篇所述，即係根據作者頻年於役湘西，從事經銷工作的實地經驗，并參考苗區各縣之重要誌檔，暨近人著述，略事整理，冀以所得之調查資料，為湘西苗區作一坦白與真實的報導，同時亦就管見所及，酌予論評，然以頻年離亂，寄籍散佚，緒樸之處，自知不免，希閱者予以正之。

六 湘西各縣苗胞調查摘要

甲、永屬各縣

一、永順

永順

永順古爲荊州西南境，戰國屬楚，秦爲黔中郡漢爲武陵郡地，後改隸辰

沿革

州，唐始於此置溪州，分爲三郡，上溪州在今龍山，中溪州亦在龍山，下溪州

(注領辰、錦、施、敍、獎、夷、播、思南溪添等州)督役太急，於是二州蠻反，是溪州當時猶未底定，迄後晉天福四年八月黔南巡內溪州刺史彭士愁引麻錦州蠻百餘人寇辰澧州，九月辛未，楚王馬希範命左靜江指揮使劉勣，決勝指揮使廖匡齊帥衡山兵五千討之，劉勣等邀攻溪州，彭士愁兵敗，……乙未，遣其子師嵩帥諸酋長納溪錦獎三州印請降於楚，楚王馬希範徙溪州於便地，自是羣蠻服於楚，希範自謂伏波之後，以銅五千斤鑄柱，高丈二尺，入地六尺，銘誓狀於上，立之溪州，苗亂遂息。宋嘉祐中，溪州刺史彭仕義反，朝廷遣蠻中丞雷牧夫督討，既而仕義迄降，遂改溪州爲會溪城，隸沅陵，元設永順等處軍民宣撫司，明設永順保靖宣慰司，清順治四年永順宣慰使彭宏樹率子鑄壠領所轄三知州六長官三百六十洞蠻內附，雍正七年置永順府，以保靖改縣隸之，民國廢府還歸。

永順
苗族

是，對於各鄉土司所轄苗胞，一體以軍事部勒，實行兵農制度，誠善政也，其辦法即將縣苗分爲五十八旗，以七字爲句，每字一旗，合成八句，即：「辰利

東西南北雄，將帥精銳愛先鋒，左韜茂德觀勛策，右略靈通鎮蠻忠，武敵武兩飛星叉，馬標衝水湧祥龍，英長虎豹喜威撻，福戾凱旋智勝功」，共五十六字為五十六旗，後添清謀二字，合為五十八旗，皆係就苗兵編成。此外更有戎旗，獵旗，鏑旗，苗旗，米房旗，吹鼓旗，共六旗，併僑七旗，長川旗，散人旗，總管旗，旗各有長，管轄戶口，分隸於各州同，而總屬於總司，有事則調集為軍，以備戰鬥，無事則散處為民，以習耕鑿，清初改土歸流，割南北二旗為桑植，以辰、東、雄、將、銳、愛、鎮、武、標、戰、龍威，各旗之半，并先、鋒、裕、茂、榮、通、蘆、飛、馬、湧、群、虎、撻、慶、勝等旗躋龍山，其在縣屬者則分龍山辰東族之半，併西能精總動，靈忠、職、星、旌、衡、水、英、長、豹、凱、智功各旗地，又福字一旗，係上富族，散處各鄉，今屬水龍兩邑管轄，該縣因上項改劃關係，清初，以白岩洞交龍山管治，尚餘猛洞，內顆沙外顆沙，內白砂，外白砂，內臥塔、外臥塔、內龍、外龍、上榔、下榔、田家、王家、施溶、功全、西英、沖正、羅衣十八保，民元又劃功全、西英、沖正、羅衣四保為古丈縣，於是分猛峒保為本城，勺哈、車窩、守車、洗車五保，合原有之內外顆，內外白，內外塔，內外龍、上下榔，田王，施溶各保仍為十八保，民十二改保為鄉，今則劃為一鎮十一鄉矣。整兵農之法，民九陳渠珍於鎮守湘西時代亦仿其遺意，組織軍農大隊，長駐苗鄉，實行開墾，兼資保衛，又處苗民無組織無訓練也，乃於五千苗兵中調集三分之一，組織黑旗大隊，教以技藝，及軍

事常識，增其自衛之能力，藉圖永久之治安，施行致載，頗具成效。以苗胞多精耕術，因勢利導，自然事半功倍矣。

永屬

湖南通志原載永順苗峒六十四寨，近以同化日久，痕跡漸泯，惟全縣人口

苗情
苗，則住縣屬外白沙田王等鄉，人口較稀，該地人民剽悍好鬥，但能耐勞苦，以交通梗阻，時代風尚，無法流入，人民猶極古樸，贍年匪患，農村凋敝，衣食均極簡陋，迷信則酬神還願不絕，又永郡所屬龍山，湖南通志載有苗峒三十二寨，桑植三十八寨，大庸有僥洞十四寨，據近年調查，龍山苗民為數本少，自改土歸流後即已同化，桑植大庸之苗寨均已廢棄，同於齊民，惟治安一項，尚有問題云。

二、保靖

保靖

保靖漢為武陵郡地，歷代因之，唐天授二年置溪州，後改靈溪郡，中和二

沿革
年，為蠻酋所分據，五代屬楚，為保靖州，保軍民宣慰司彭氏地，宋置羈縻順府，為永順安撫司地，即為永順軍民宣慰使司地，清雍正七年，置保靖縣隸永

保靖 苗民

來，今多徙處水田葫蘆兩鄉，該縣全縣人口一二八八九八人，苗佔六分之一，分佈為二六一八九人，其中男一三九三一人，女為一二二五八人，民二十七年九

月，縣府奉令擴併鄉保，特劃苗區爲水田鄉計十六保，居民全爲苗人，葫蘆鄉十七保，內半數爲漢民，該縣漢苗兩族，風俗習慣迥異，極少通婚，以致民族融化甚遲，但感情尚稱雍熙，頗相得，少駁鬥情事，殊難得也。

苗胞 保靖苗胞樸質無文，性勤儉，好訟，喜仇殺，非交易不入市，非詞訟不
概 逃

入城，有終身未出鄉境者，貧人結草爲廬，富人居大廈崇垣，蓋以碉樓，不開窗，翁姑子婦，羣處不避，牛馬猪羊，叢集一室，污穢不堪，服飾男則滿襟，青藍布衣，頭纏青白花帕，女則耳垂銀環，辮髮盤頂，外裹以帕，項圈手鍚，重疊佩帶，有重至數十兩者，衣較男衣稍長，斜領直上，刺繡花紋，女子未嫁者，額髮中分示與婦人有別，食則以米及玉蜀黍爲大宗，尤嗜牛肉，婚嫁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納聘既成婚，惟結婚之日，夫婦不交拜而合巹，數日之後，始大集賓客，設宴慶賀，主賓歌唱問答，有一日兩夜或兩三日三夜者，夫妻反目，隨時可以離異，處女外遇，父母不禁，若犯其妻妾，則舉刀相向，不稍寬恕，至喪葬方面，人死以箑卜之，隨其所卜之處，掘窓三四尺，然後鑿以木板，置尸其中，以土封之，後三日邀親戚飲，應喪之日，家人哭泣，親友以物弔，主人則椎牛設飲，謂之送哭，亦有改行漢制者，遇疾求醫，延巫求禱，叩許「椎牛」以祭，病愈殺牛酬神，卽椎牛是也，或則於病中延請親戚殺牛，并以一牛待客，或因祈禳豐年，召座至家許願而殺牛，三種以第一種方式爲最酷，皆迷信也，苗氏皆習騎射，

精武術，亦擅醫藥，藥皆採自深山，非方書所載，或吞，或敷，奏效甚速，其生活大致如此。

經濟

本縣雖屬苗疆，物資尚豐，苗胞職業，以務農為本，據查苗戶，其中自耕農佔三九五二戶，佃農八五四戶，雇農二四〇戶，商人四〇〇戶，工人九三〇戶，半工之十，不滿千元者占百分之五十八，赤貧者佔百分之十六，此其經濟狀況也。至釐金關係，分錢厘及對工二種，錢厘年高至二六〇——二七〇串，少至一二〇串，謂其人多為難，對工為交換做工，與漢人風習同，該區出產以稻、包谷、紅薯、桐油、茶葉等物為大宗，均運赴沅陵秀山等地銷售。

文化

苗胞僻居山中，文化蒙昧，無文字，說言則咿唔舌，凡物皆以「大」字冠之，稱呼多以「阿」字冠之，古無之物如火柴煤油之類仍採漢書，近年縣府小設在該縣南遷鄉米湯溪、尖頭寨、官莊寨、大岩寨、夫岩寨、水田鄉、翁界寨、官帽寨、水田鄉、蔡溪鄉、馬扶寨、怕壁洞，現均遵令改為保國民小學，經費由地方負擔，教員設編，較前均有進色，亟以設法予以維持也。

教育

湘西苗區之變治及其現狀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一六

古丈

古丈爲湖南最小之縣，歷係苗民聚居區域，由土司治理，自清初改土歸流，屬永順之四保，清嘉慶時，因職官駕遠，械鬥時有，始議開府立廳，時仍屬永順，並於縣屬龍鼻嘴設汛以防苗亂。民國始改廳爲縣，全縣錢糧因傳銷均田法行，田地丈字，年只田賦銀六兩餘云。

苗胞

古丈係土司轄地，相傳縣邊乾城一帶，苗胞聚居，往歲土司招之罷歸，苗

種別

胞始由乾城馬頭坳一帶遷入本縣西英曹家兩鄉地方居住，縣人之曰花腳苗，其由乾城鐵溪一帶移入之紅苗，亦曰熟苗，散布本縣尚公之磨子坪鮎溪及古場之

宣場等處，縣人稱之曰喀喇苗，（佬佬）散布於中正鄉者，縣人稱之爲冲其苗，是否來自異地，不可考也。據鄂湘川黔四省邊區公署調查，該縣人民共四萬人，苗佔十分之三，其分佈情形爲：（一）喀喇苗（佬佬）——居本縣河公鄉（磨子坪年溪）古陽鄉男女共五〇人，（二）冲其苗——住本縣屬東南中正鄉之銅鼓坡一帶，男女共一五〇〇人。（三）花腳苗——住本縣西南鄉之毛坪龍鼻嘴（屬西英鄉）及曹家鄉全鄉男女共一〇〇〇〇人，總計爲一萬五千人。昔清代自鳳凰廳臺子關趕至乾城之良章營喜鵲營止，凡三百餘里，苗與民雜居者謂之熟苗，在邊牆以外者謂之生苗，古丈苗民則多係熟苗，早已同化，而苗胞又以吳龍廖石麻五姓爲其苗，其餘施楊彭張洪諸姓多係外邊漢人入贅同化者，古丈之苗以

龍石兩處爲最多，亦有楊彭張諸姓云。

苗胞

古丈苗胞驚於守舊，仍不脫太古淳樸之風，無論男女習性勤苦，終歲耕作

風習

不輕，服裝大抵與漢民無多差異，惟裝飾考究，亦有其特別之處，如衣著多粗

長過膝，用花欄杆繡邊，衣袖衣襟，褲脚均繡花紋，花寬四寸，頭綰青帕，腳掛紗圍裙，

赤足步行，不着鞋襪，男女皆然，男人腰綰青帕，而女人對於青帕則非常講究，有錢者多

用絲製成，有些苗胞更終歲着單衣，赤足草履，從事工作，不喜着棉衣，天寒僅加着單衣

而已，彼等喜用銀器，凡女人所用的耳環，戒指手钏等物，皆用白銀製成，女子議婚多以

此爲先決條件，苗女穿帶時，有耳環長垂至肩膊者，飲食則菜根雜糧同煮，喜鮮腥牛肉，

以爲美味，住所狹而矮隘，牛欄、豬圈廁所，皆附於旁，臭氣薰人，不以爲怪，室內陳設

亦極簡陋，室中多掘火坑，以爲炊飯談話之所，（水婆熟苗亦同）婚嫁論財，大半係由男家

以錢猪頭送給女家作聘禮，女家則於是日之前三日約集親朋，歡唱苗歌，送女至家婿而被

母陪女宿，須子婿付丈母以銀，方許新夫婦同宿，且取雞錢利；生苗女子出嫁，則邀同輩

女子十餘人，步行前往堵家，新娘則執兩傘以資遮避，該族於陰曆正月七日有跳馬之戲，

男女咸以歌謡唱和，三月祭龍，忌動土，六月雷新，停止工作，卽牛羊亦偷閒不出，身

一旬有椎子祭鬼之俗，如因事故祀神祭鬼，卽犧牛一頭於柱上，蒙苗以梭織綢緞，觀衣綉

可備一齋，平日祭祀，則僅以肉一碗，酒一杯，筷子一雙爲準，特別祭祀則必備一豬頭，上置米葱蒜諸物，豬頭上插二刀，以飯一碗筷子一雙祀之而已，但很少贈禮物，其方式與乾城俗同，歲月三十日以前打猴兒鼓，現已漸不舉行，居喪則請人作法，以野樟樹作筭於死者靈前卜葬地，原無三年守制之禮，至苗民遺產繼承方面，則以子爲主，妻次之，兄弟次之，或有夫死由妻子招郎而佔有其財產者，但苗胞情感甚重篤於友愛，兄弟分錢者，甚不公見。

佬裝飾與苗大同小異，該族中富有資產者每於宴會時喜戴銀帽，其帽重約半斤，近因匪叛，已不常用，此外則戴銀耳環戒指手鍊等，平時無論貧富皆喜風帽，紮一形似葡萄之銀扣，多者十餘顆，少者八九顆，佩於其胸襟左上角之紐扣處，每年五月既望，爲佬俗中最大之端午，屆時其男女必出現競渡，又在每年自立夏起，每逢值辰屬龍之日，彼輩亦皆有聚會，其每年之一龍二龍三龍四龍在平帕，五龍在鴻溪，六龍在扯旗，每於是日會聚時踏歌笑謔不禁，謂之看龍，更於每逢立秋之日，在興化族接居之苗胞間，還有望秋之俗，是日也青年男女會集一墟，行歌互答，或言其身平之樂事，或抒其相慕之幽情，均與佬人看龍相似，每逢此等盛會，各族男女，莫不服飾相炫耀，亦一特殊風習也。

本縣苗胞多薄農爲業，其出產以機油，五棓子繡製花紋爲暢銷，他如谷米
包谷等農產亦多，近者漢苗相安無事，漢人多雇苗民傭工，頗得其力，漢人入
苗鄉傭工者則絕少，以經濟較爲優裕故也，本縣苗胞自耕農佔百分之七五，佃
農佔之一五，雇農佔百分之五，其他如商民佔百分之一，工佔百分之三、五，無業者
百分之〇、五，資產在五千元以上者佔百分之十，資產在千元至五千元者佔百分之四，資
產一千元以下者佔百分之三五，最貧無恆產者佔百分之一五，苗人無文字，即各地語言，
不一致，如沖基苗與花苗之語言，即有差別，苗人懂漢語者少，漢人更不易懂苗語，該
城有學區類小六所，保小二所，苗人自辦小學，尚公鄉磨子坪一所，中正鄉的平場及大
谷一所，其餘曹家鄉龍潭一所，銅鼓坡等處尚有改良私塾數處，以該縣苗民如此衆多，
看增設學校之必要，至宗教方面，苗人迷信鬼神，崇拜龍蛇山洞岩石等物，病則求巫禱
告，並服草藥謂之神藥兩解。

乙、辰屬各縣

一、沅陵

沅 郡 沅郡古三苗地，禹貢荊州之域，商荆鬼方地，周楚地，昔秦昭王伐楚，設
黔中郡於辰州，漢復爲五溪蠻地，五溪者，卽雄、樞、酉、漢、辰五溪是也，
述 源 漢置沅陵縣，隸武陵郡，（武陵故城在今常德縣沅陵故城在今沅陵縣西）建武

中，苗民精夫長相單程作亂，伏波將軍馬援平之，單程乞降，遂置吏司，魏既取蜀，吳以五溪蠻與蜀接境，懼其叛亂，乃以鍾離牧爲平魏將軍往平五溪，陳分武陵以舊沅陵置郡，隋改沅陵郡爲辰州，五代天福中，彭士愁據溪州（唐澧，今湖南永順縣）而叛，發兵征之，其子師嵩爲父輸城，納土求誓，士愁授溪州刺史，楚王馬希範立銅柱爲界，宋太祖得僑人奏再雄爲辰州刺史，蠻夷畏服，元改辰州爲路，至元中，蠻夷侵暴，廉訪張經分司于辰上言，調兵征剿以平，明太祖時，改辰州路爲府，清仍之，於沅設辰沅兵備道以撫夷，民國改縣。

沅屬

沅陵自古爲三苗雜處之區，後漢馬伏波將軍，征苗遺跡，尙餘銅柱存於縣

苗胞

屬會溪坪，壺頭一載實漢苗兩大民族打成相識之肇歸，之後苗族漸次同化，然

清代尚有苗亂，據古丈父老言，遜清都某平苗，係取道古邑北極關進薄沅陵縣
之際，克奏全功，於志無考。湖南通志亦未載沅陵苗峒數目，大抵均已漢化故也。光緒甲午
城，克奏全功，於志無考。湖南通志亦未載沅陵苗峒數目，大抵均已漢化故也。光緒甲午
之際，先祖庸宦主辰榷政，據云沅陵土著民族當時尙未全部同化，無論男女，皆係草履赤
足，耕種山地，每遇場集，則肩挑貿販，絡繹於市，衣食住行，均極簡陋，崇神拜鬼，奉
堂寺觀，所在多有，惟當時生產極爲發達，桐油、木材、漆蠟、五棓子、水草、牲畜等
物，爲出口之大宗，迄後轉入民國，苗民同化迅速，情形改觀，沅苗大都漢化，據省府民
二九調查，沅邑已無苗胞矣。

二、辰谿

辰谿

辰谿禹貢爲荊州之城，戰國屬楚，楚辭九章：「朝發枉陁兮，夕宿辰陽。」辰陽故城，在今辰谿縣西，秦以之隸零陵郡，漢置辰陽縣隸武陵郡，三國屬蜀，尋屬吳，舊志載梁之南陽郡，即今辰谿是也，隋改辰陽縣，歷屬沅陵郡治，清因之，考辰谿以辰溪得名，辰溪即辰水，係玉溪之一，在辰州，（今沅陵）西南一圓〇里，其源出自貴州印江縣南，北流折東流經銅仁入湖南過麻陽至辰谿縣西，與沅水合，長四百里，該地昔爲槃瓠子孫所居，時叛時服，今多閩化。

辰谿

辰邑故爲苗區，自下湘西苗胞翻灘演戲，唱其神之出路，猶以桃源縣之桃源洞爲出發點，中經新店、異亭、馬底、辰陽諸驛，由東而西，達於廟碑者之苗俗，蓋苗胞江山之威，固常繫於胸也。辰陽風土記：「苗種有四：一曰七村諸浦戶，起居飲食類省民，但左衽耳，二曰施溪，武源歸明蠻人，三曰山僑，四曰化佬，其家雖自爲區別，要其衣服居處，越向大略相似，其實皆槃瓠之裔，臥牛觀之，種類有五：儔、苗、僚、佬、侗，雖其裔出槃瓠，皆曰土人，亦各分爲派」。^考是辰邑在明清之際，苗僑甚多，迄清湖南通志載該縣僑有苗民五姓，李居縣屬七都一帶，（語本炎徼紀原）據查該項僑民現多居辰，輿黔三縣毗連之太和、正和、孚和各鄉，有七姓僑，約二百餘人，世居山中，文化較爲落後，惟民風純樸，男耕女織，頗能自給，特以匪禍連年，農村殘破，

民生凋弊，遂信神鬼，此亟待改進者也。

三、漁浦

漁浦古爲序水序溪所流經地，楚辭：「入漁浦余適廻兮，迷不知吾之所。」漁浦在今湖南漁浦縣北，源出漁浦山，西流與澧水合，又西流與沅水合，故名漁浦。該地歷爲苗蠻之窟宅，芷江縣誌：「唐元和六年，黔州大水（即川酉陽水，自懷寧入）壞城郭，觀察使賈華發溪峒蠻以治之，（注饒辰錦施潭等州）於是二州蠻歸。」漁浦本巫州，天授二年改沅州，漁浦亦隸其列，以唐時已於漁置縣矣。後梁開平三年，孟州置會宋鄉，瀘州會潘金盛恃其所居深險，數擾楚邊，至是鄰寇湘鄉，金盛寇武閣，楚王馬殷遣昭州刺史呂師周將衡山兵五千討之，凶瀘蠻即今之瀘水山谷中人也。歷代隸瀘州府，民初屬辰沅道，今廢道爲縣。

漁浦本縣夙爲苗蠻棲息之區，漢民多係江西籍，大抵係宋、明、清三代移植而來，亦有宋朝二代來自四川湖南省者，均與土著民族同化，變成目前之漁浦居民。一、胞居，漁浦有十峒，據一九三三申報年鑄武固四峒約一四六戶，計一千三〇人，尚未開化，寧慶六峒約二五一戶，計一〇五〇人，又該縣羅子山與黔陽及辰溪接壤，有土姓苗胞，貢號皆竄集深山窮谷，自成部落，風習亦多漢化，係與僑閩仍通用俗語。

瀟浦全縣山嶺重疊，道路崎嶇，幸瀟水自縣屬岩潭至大江匯入沅水，全長一百八十里，其中游及宜陽三都河兩線，皆係平原，土壤肥沃，輒貫遼闊，民性安於居住，出產之豐，為全縣冠。人民知識程度，以受河流洗禮，大都較鄉區為進步，縣之四邊則新化邵陽武岡等縣相接，萬山環繞，人跡罕至，居民仍未脫嚙昔半開化之生活，民族性亦極強梁，以是頗半匪惡，苦無寧日，要亦地勢使然也。

西、鳳凰

鳳凰為漢武陵郡辰陽地，東漢以後因之，梁陳建昌縣地，隋為辰谿縣屬，沿革，廬七十年，置招諭縣，神宗熙寧時，又併入麻陽，仍為五集地，元為五寨長官司地，屬恩縣後撫司，明因元制，永樂三年，設筈子坪長官屬保靖宣慰司，清康熙三十九年，屬鎮筈，四十三年，苗人向化，裁土司，設遠判駐鳳凰營，隸辰州府，四十八年，移駐鎮筈，乾隆五十六年，改營為廳，升道判為同知，仍隸辰州，嘉慶二年，升鳳凰直隸廳，民謠號鳳凰縣，歷辰沅道，旋廢道還縣。

苗圃
一湖南通志載本縣苗峒二七五寨，其數僅次於永綏，據查本縣苗民為八一八四九人，男四〇七七八人，女四一〇七一人，大抵聚居於麻陽鎮、鎮、新寨、經濟、長寧浦、溪口、鴨控營、唐家橋、總兵營、子坪、鴨堡寨、母房營、茶林

洞、落潮井、龍角洞等十三鄉鎮，蓋湘黔紅苗在昔以臘耳山爲中心，查該山離本縣六十里，臘耳山高約十里，介湘黔之間，自貴州大營逶迤來至本縣，皆係苗峒，分隸銅仁開者爲黔苗，分隸鳳凰永綏乾城三廳及古丈坪者爲楚苗，全山萬峯聳峙，高入雲天，深山谿壑，備極險阻，清康熙乙丑苗變，即發難於此，小臘耳山去大臘耳山不遠，情形相類，又有大龍小龍，因地勢雄險，苗胞聚處而居，自舉長官，受制土司，清初改土歸流，設官直接管轄，嘉慶苗亂後，傳頒於斯設屯苗弁倫等苗官以統之，民苗乃安，苗區向以漢人入山，歷爲厲禁，以是風氣錮塞，今則海宇大通，漢苗往來交易，並擇交通便利之處，闢設墟場，定期集會，貿遷有無，以是語言互通，苗氏嫁漢者日多，惜漢人嫁苗者甚少，仍未竟同化之功，衣服亦漸改易，苗胞無文字，富裕之家亦知送子弟入學，嫓習漢人禮教，苗胞陋俗，多已廢棄，能隨時演進，兩族感情，日趨融洽，此抗戰建國時期之好現象也。就經濟情形而論，據查本縣苗胞自耕農佔三六二〇戶，佃農六〇三〇戶，雇農二四一二戶，商人一三二九戶，工人二四九二戶，無業者三六二戶，總計有資產五千元以上者二四五戶，佔百分之一，五，資產一千至五千元以上者一六〇〇戶，佔百分之九、五，資產一千元以內者，爲一〇四〇三戶佔百分之六四，無恆產者佔四〇〇二戶，佔百分之二五，就細胞屬派之與二林兩戶資產特多，爲全縣冠，每戶總在十餘萬元以上，而其貧寒者固多因種植笨拙，不事工商，謀生舍蕩蕪交勞力而外，別無他法，只好爲人傭工，以是終無碌

碌，不得一飽，殊可嘆也。

苗胞

裹

巾

衣服多繡花邊，喜帶銀飾，跣足行走，貧富皆然。職業以務農為本，

風習

全恃山土為活，冬則縱火焚山，春加鋤墾，播種雜種，可濟終歲之食，夏耕

耘，採合作主義，數家耕者多趨一家工作，彼此輪流耕種，往往數十人聚

一處，以二

人鼓鳴鉦，迭相歌唱，其耕者進退作息，皆視此二人之轉移，聞歌歡躍，勞而忘疲，其功

倍加，男女均能耕種，生產以米、麥、玉米黍、紅薯等為大宗，特產有桐油、茶油、菸草

等物，日常飲食多為包谷，不常飯食，用紅薯蕷麥豆子充飢，并喜吃酸湯，米飯留以布錢，

其居貧者結草為廬，富者高廬大厦，并築碉堡曰保家樓，非室內不喜開窗，白晝室內光線

亦極黑暗，宅中設火牀高二尺許，宛如大榻，當中設火爐以為炊爨之所，無間壁，嫁姑子

媳，兄弟妯娌，羣處一室，內外無別，牛、羊、雞、豕、叢樓一室，臭不堪聞，嫁娶財由

家長主持，世均相通，嫁日不乘輿，新娘自擎雨傘步行，兄弟親屬負被帳衣服蓋轍，邊抵

舅家，無合卺拜謁之禮，往賀者各攜酒肉盤聯以送，酒酣互唱苗歌，以示慶賀。

初婚三

日，夫婦尚不能同床，得待送親者將所贈衣服，照價索值去後，乃成配偶，即所謂收娘錢

是也。娶葬之禮，古無衣衾棺槨及喪服之制，人死以箋卜之，隨其所卜以之地，置棺槨

於上，以木鏽之，置戶其中，用土封之，逾三日，宰牲覆墓，親友吊之，娶主宰牲設飲食，家人

壞哭謂之送哭，貧者三日卽葬，不選時日，名曰擡三，今則多採湊制，無甚特異，又苗胞鮮有祭祀，無禮先崇拜之信仰，除死後超荐亡者外，元旦祀祖一次，二月二日，八月二日祭壇一次，七月十五日祀祖一次，十二月二十四日祀社一次，十二月三十日祀天地一次，彼等信佛，係仿漢民，其神爲天王廟之天王佛，爲菴院之觀世音菩薩，每年之五、六、九月之三六九日會集苗胞祭天王三王一次，三六九月之十八日會同祭佛一次，此皆定期之祭祀。平時則殺牲敬神，患病則巫師斬驅，聚居屬於江岸，款之以酒食，除病曰「雞頭」，巫師畫以符水，服以草藥，其藥採自山谷名色詭異，或服或敷，奏效甚速，往往刀砍槍創，痛不可忍，一經化火血痛立止，腫脹全消，數日卽愈，蓋古法也。

苗胞
之
性
頗以爲匪爲榮，以是當地舉家被殺者，時有所聞，查苗胞性情強悍，慘虐豪爽，才智並不在漢人之下，如閩人熊希齡即係此間苗胞代表人物，惜彼輩昧於民族國家觀念，如徵兵一項，卽有多數逃避，保甲不敢催索，徵兵要政，過去在苗區毫無推進辦法，所以目下的苗區教育問題，相當嚴重，希望政府注意及之。

五、永綏

永綏

永綏在前漢屬武陵郡，後漢爲五溪地，晉屬武陵郡，宋齊屬郢州，梁屬武州，陳屬沅陵郡，隋屬武州，唐置綏陽郡，五代屬溪州，宋置騰雲鶴嶺勝

清革州，元爲六里生苗地，明設崇山衛，清屬保靖土司，後置永綏廳，民國改廳爲縣。

苗胞

湖南通志載永綏有苗峒四一六寨，爲諸縣冠。據查全縣人口爲一〇一、〇八一人，苗胞佔十分之八，苗分生苗熟苗兩種，永綏城及附近吉峒坪一帶之

種別
苗，係熟苗也，惟由吉峒坪過老旺汎，老旺寨，西向川黔山中，或南向鳳凰，即入生苗區域，行者多裹足焉，刻聞自永綏衛城（現治爲花垣）至鳳凰驛道，頻半盜匪特亂，生苗出沒，殺人趁貨，伏屍載道，非有苗區有力人士作保，打一教行證，一村村用槍兵保送，鮮有不爲匪徒所戕害者，縣境熟苗，據縣志載有黑苗紅苗兩種，現均進化，除衣上尚有黑寬邊及衣袖褲脚上綉花外，幾乎無從辨別，生苗生活較熟苗爲陋，可以斷言，惟究竟如何尙待調查也。（聞前年中央研究院凌純聲君來永調查亦因體重不能爬山未深入）

苗胞

苗胞男女，均喜着銀手銅，銀項圈，終年以長帕裹頭，雖小孩亦然，女子所服衣裙鞋襪等件，咸飾以花繡，古香古色，頗爲美觀，食馳落苗多以米及包風習谷，貧者則全年勞苦耕種，僅食雜糧，彼節省米糧，用以納租，或作交換其他必需品之用，喜飲酒，好賓客，記者於民三十年正月在永綏度歲，苗友某君引導，遍訪苗

峒坪茶洞老王汎各寨，備承招待，尤以老王汎之張秀才某，係清武舉，亦工文事，留我等吃糯米粑一頓，張君定欲餉飯。飯畢，各處爭請，固却之，始已，某君齋苗寨之飯，吃一個月還不記吃完，吃一餐不吃一餐，則招怪矣。張君年六十，工漢文，并識詩甚多，本欲請作者校正，惜以訪問時間過促，遂匆匆話別，嗚呼後會實難期也。至祀者所經苗家，均手係熟苗，上戶居處清潔，聞貧戶多以犧牛同室不避，其不能合乎近代衛生標準，亦係經濟所限，無足怪異。該村有三王廟，苗人來朝香者不絕，三王神相森嚴，皆懸武將裝束，全身裝金，高丈餘，神案上插其令旗甚多，某君爲湘西苗民領袖，工詞令，時山洪將該地古大路上橋梁冲斷，某君卽勸其修橋以便進香爲大衆說法，固不可不可以神道設教也。一連居留苗鄉數日，某君每日煮酒以待，飲食甚豐，時陳渠珍部將龍某係苗籍，亦在座，狂飲終宵，心境爲之一舒，首胞之豪爽，有足多者。或謂苗施樓息山脈，攝墾耕作，終日勞苦，安之若素，惟性情暴急，強梁異常，睚眦之怨，動輒操戈仇殺，且輕義重財，家人父子亦競相鎗銃，常爲細故，互訟連年，與人冤債不白時，卽約往天王廟設誓，宰猪取血，注酒中飲以盟心，謂之吃血，事無鉅細，吃血乃已，然則記者所遇，均係漢化熟苗，氣質當有改變耳。

苗胞
經濟 在、土絲、布爲大宗，富者甚爲闢綽，貧者則近門茅舍，衣食不給，以是爲生

吾所遇，挺而走險者衆。民二大革屯之變，流毒鄉間，吉峒坪之鄉長陳某即爲匪仇殺，寸步荆棘，恐怖殊甚。據四川省邊區綏署調查苗胞以務農爲本，自耕農佔一〇二一二戶，佃農五七三九戶，雇農一九八四戶，商一八五七戶，工一九二二戶，無業者五二四戶，貧富分配則五千元以上者佔百分之〇、〇一，一千至五千元者佔百分之三十二，千元以下者佔百分之五十六，無收產者佔百分之一一、九，準此而談，則開發苗鄉，改進民生，實爲目前重要之工作矣。

文化 永綏以地當湘川公路樞紐，辟民文化日開，熟苗大部均通漢語，苗語則呼哩舌，有音無字，自稱爲鄉謠，稱漢話爲客話，其他生活習慣一概摹倣漢

教育 人，惟僻處山谷，眼光太小，不特視外界人有湘東湘西之別，若爲鳳凰，若爲麻陽，亦斤斤置辨，畛域之見，可見一斑；教育方面，縣府過去在此辦有短期義校二十二所，縣小一所，鄉鎮及私立者十九所，均在苗區，特區短小地址爲花垣鎮、頭城坡、吉峒鄉、長成屯、塗水寨、清平屯、茅溝寨、茶河、曉寨、八排寨、弭諾、楊家屯、水田溪、谷啓坪、唐家灣、洞牛寨、鉛廠、杉木坪、娥嵯寨、清水塘、張匹馬、朱扛同、潔溪、嘉明寨、尖岩、蓬湖寨、秀渡河、沙科寨、廣東寨、頭高坡、洞冲寨、排谷里、洞馬庫、排臘寨、摸劣寨、大老排、螺蛳壠、下馬岩、麻陽寨、大排伍、大貓寨、小排伍、鷺谷、臘光、營寨寨、躍馬卡、長灣寨、老天坪、窩場寨、排科寨、半和屯、獅子橋、龍洞、梭

落湖、大木樹、白岩寨、鸞鷺寨、潮水、豆子寨、再龍寨、王家寨、北極坪、葫蘆坪、葛藤寨、高岩河、卡馬池、紫那、董馬寨、塘口、岩落、米糧、丙池、樟桃、牛斗、綏佑坪、黃連溝、路壩等七十七校，本年一月均遵令改爲保國民學校，學校經費由中央及省彙撥，今均經改爲積保分配，情景已大不如前矣。

六、乾城

乾城 乾城本漢武陵郡地，東漢因之，爲五溪蠻撫溪地，梁夜郎縣地，陳因之，隋初爲靜人縣地，唐屬瀘溪，宋熙寧間，置鎮溪砦，元因之，明萬曆中建沿革 乾州城，清因之，康熙十七年，置乾州廳，嘉慶二年升直隸廳，民國改設縣治。

苗胞

苗、說文草生於田者曰苗，凡草初生亦曰苗，以苗名族，蓋以苗胞係農業神話的 民族，同時苗胞係中國土著，民族之根苗，故謂之苗，或謂苗胞音語侏離，吾神話 近猶語，故稱之爲苗，此說非是，相傳苗胞祖先係黃帝曾孫下昭之後，貴州土人則謂其始祖於太古時由地皮中生出二人，自成夫婦，生殖極繁，成爲苗人，或又謂其始祖乃由天而降，在地成爲夫妻發明耕織，兩人事畢，遂騎龍復返天庭，而子孫繁殖民間遂爲苗族，皆神話也。

苗胞一、乾城苗胞分苗民化佬二種，化佬即古丈之略謂，居於深山，苗民聚居區域，以黃禾、新民坪、龍中河為最多，乾州誠溪良車次之，河溪、大化、同馬等處，少數住化坡多數，里子所謂營於所聚，誠不謬也。湖南通志舊載本縣苗胞計二千四百零三，其後即知苗蠻稱猖獗，據民二八年秋調查該縣苗胞佔全縣人口百分之三十，其數為二三〇〇人，其中男為一七一〇〇人，女為一五二〇〇人，多數已漸同化。

苗胞一、乾城苗胞，歷號古老，仍在舊俗，女子多用褶裙，且喜花帶首飾及頭繩，食則有米麥包谷豆子魚肉油鹽醬醋等物，能食大米者不及十分之四，苦通則均食鹽，用包谷磨粉，做成粑粑，再配以雜糧煮成之五花飯食之，平常則喜吃鹽菜，魚肉則喜蒸筍及特殊宴會才備吃，赤貧者連油鹽都沒有，何能裹腹，住者富苗尤富尤石木建築大房舍為數不多，貧苗則茅蘆草舍，建築不打房基，及選平地方，請人算木料搬運，上鋪稻草，圓以竹籬，竹籬之外，敷以泥土，即算房屋告成。苗鄉婦女皆能善養牛，牧牛耕田，她們歡喜唱歌，男女相悅，在山上即可發生性的關係，大凡已出嫁之少女不許與別的男子交談，處女則選擇善歌者而友之，父母不禁止。苗民迷信頗深，酷好殺牛祭神，祀神亦名椎牛，割牛吃黑牛，為他們最大的祭典，其方式：（一）自陰曆九月下旬起至冬月小旬止，為吃牛時期，在此數月內，苗民多往親友家吃牛做客，每吃牛一桌，苗主

人與客人之耗費總和最低限度在五百元以上。其儀器者，至有超過千元者。當農忙時，因吃牛而負重債。(一) 在吃牛前夕有所謂「調牛」之舉，青年男女混聚大堂，語言動聽，作牛之關係，男收者幼均獨立四周，耕牛環繞花柱，武夫用鋼牙向牛身穿射，如乾之秧石等物，或用刀砍，如乾之楊拖等姓。牛繞柱奔逃，鮮血如注，歷二小時久，牛始倒地，茲事已告結束，城石翁海君談，該縣三岔河有文廟，定期月二十七日舉行椎牛(即慶曆歲月初八)祭，是日，大約在正月，每做房燒着大火，周圍佈置櫈以迎客，屋裏還有殺死的牛、豬、羊、鷄、鵝等若干，又把肉塊來做成各種不同的形狀(如八仙之類)，掛於廊宇的中央，其下有供桌，桌上供人念經咒的祭儀設備，正午時分，有年長者一人供盤出，另有戴冠道人，手持鉢，詣諸其後至牛旁而止，盤內有酒、鹽、酒杯，簡單供具之類，法師穿道袍，戴紅繡帽，登輦廬，站供桌旁，面對祭牛(白犧牛)拴牛之柱，中圓上方，井頭簡單花紋，名曰將軍柱。○之正頭牛(即柱原來最古式)後而寫「美術局然大新草」，上四周題「敬奉祖先」，字皆圓頭，常背鑄金，等字樣，牛角之上掛以竹環，竹環之上加以白花紙條，牛尾也掛以紙條，各口中有嘴，能言語，呢喃不絕，傍的鑼鼓擊之，敲大竹竿之人也將絳白紙條之一端，搖至主人門口，再搖回牛頭上部，如此移動不息，意在移病於牛，將牛刺死，即可痊。

其表達人每持鐵鏈，著鐵鎗頭，頭纏左邊兜頭，再由尾部右邊兜繞到牛頭的部位，以小繩拴在牛頭上，反覆三圈，道人自己叉開手，持屏伸喉，誦咒，點刺牛頭，生石眼，舉火燭走，從家中備桌頭走出，首爲垂拂者，頭戴綢帽，身穿藍衫，足穿靴靴，手持光亮鋒銳的刺槍，身以青布條繫於槍頭，第十五四名均爲壯丁，左手托木棍，均頭頂布頭，搭至額前，時燃炬不絕，持械者由牛頭部越入排列行隊面向外，兩手持械向後斜斜，經步慢移，纏牛三週三落，每逢一起，必要同聲啊呼呼呼，一吶喊一氣，然後再回轉一週，也是面對外向，慢步法與終了之呐喊同首次一樣，末了持槍之長者，將槍交托三丁中之一人，退出場外，只看這拿槍之漢子與牛首，其身壯臂粗，左手持長槍，試試火力，再將祭牛打上繩索，然後則捕準牛之右上方部分用力一刺，第一槍刺入牛身三寸許，鮮血直流，祭牛苦痛難止，拚命旋轉，壯丁用擋石截，共刺八九槍，牛染血滿身，倒地而死，而苗胞則跳躍歡呼，演猴兒鼓，以誌慶祝。

轉苗現今，猶過中古生活，富庶甚少，多務農，經商者僅佔百分之一弱，日趨衰微，貧苦既無田地，又無山土，除於富人收穫時節，揀些腐爛桐子及穀穗而外，一年四季男好多以樵爲業，其資產在五千以上者，佔百分之十，將七八八戶，資正狀似現正產一千至五千者，佔百分之十二，爲一五六六戶，資產不及一千者，佔百分之十一。

五為爲至五四六戶，赤貧無恆產者佔百之二十五，為一九七〇戶；就乾城中阿鄉言，「苗胞多者作梯田」，每戶每年的收穫可以歸納列為五等，茲錄沅陵中報民二十八年七月工十七日某君調查如次：

戶等	收 谷	米（石）	玉 糜	黍（石）	桐 子（石）
特等	一〇〇〇—一五五〇	四〇—一五	二五〇—一九五	一一〇—一九五	六〇—一五〇
頭等	一五〇—一六〇	五〇—一五	二五—一三〇	一五—一〇	一五—一四
二等	三〇—一	一八—一	一五—一	一〇—一	五—一
三等	一二—一	五—一	一〇—一	五—一	一五—一
赤貧					

乾城以所屬及大新寨為最繁盛，該地商旅咸集，大新寨地居鳳凰永綏二縣邊境，為楓油谷子農產的總集散地，每鄉市集大概五日一次，（每逢舊歷四九兩日城集）叫做趕場，屆時苗人男女各攜帶食糧蔬菜家畜布匹等來此出售，換取油鹽等物，該地特產為「苗布」「皮子藥」苗木等物，苗布係男女在家紡織而成，由苗人家庭流入乾城所里再轉運湖南各埠，如現下在乾城只要七十元一匹，到沅陵耽貿一百二十塊錢一匹。皮子藥可醫百病，藥內裏有白蘿蔔，薑本附藥料甚豐，濟貧富者。

文化

湘教廳過去以處置苗語爲苗胞聚居之區，普及義務，均不審議，設置施教

教育

城創辦特區師資訓練所，委任陳慶梅氏爲該所所長，擬於六年完成有屯七

縣——乾鳳古係綏寧廳所管教計劃，施行以來，尚稱便利，乾城苗鄉於民二八已

設短小四十六校，苗生達一千四百人，其分布區域均係苗胞聚居地段，即高雲洞、平遠、香爐山、接官亭、大田壠、水打田、棉寨、老岩橋、落潮井、古桑營、龍潭、牛岩、拜亭、赤、得梨、泡水、都吾、溝田、爆木山、唐家橋、羊管冲、毛古地、歐陽坡、廖家冲、兩漢河、唐氏總祠、大田、土坡、新寨、蝴蝶塘、古塘、新洞坪、箭塘、牽口嘴、蜂蛹寨、排岩、爆木營、岩屋坡、龍角洞、（計二校）栗林、官莊、樂壠、油菜塘、三拱橋、水打田、猿猴寨等處，民間流行四書五經及舊小說多種云。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苗語

父 母

阿 拉

米 姐

巴 亞

妹 勾

亞 勾

姑 子

阿 盡

孫 媳

兄 弟

得 勾

妻 娘

歐 姥

娘 婆

能 能

祖 父

阿 邦

娘 娘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湘南苗語之說法及其現狀

三六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外祖

阿達

口

哈曉

九

腳

十一月

喇冬

親家

培處

手

過頭

十

谷

十二月

喇柔

朋友

金浪

足

哭

妍

阿串

來

去

天

地

笑

綽

萬

阿萬

說謊

肚

日

喇

立

消

正

二月

喇偶

讀書

月

奈

坐

腫

阿萬

三月

喇補

透頭

星

介

來

丹

偶

四月

喇彼

中餐

兼

那

一

阿

五月

喇彼

早飯

弄利

來

那

二

阿

六月

喇彼

吃飯

弄利

北

那

三

阿

七月

喇彼

晚飯

弄利

南

那

四

阿

八月

喇彼

吃飯

弄利

耶

那

五

阿

九月

喇彼

吸煙

呼煙

耳

那

六

阿

十月

喇彼

請客

呼煙

鼻

那

七

阿

十一月

喇彼

呼煙

呼煙

漢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苗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苗語

果矮

天晴

果矮

天晴

果矮

果矮

阿灶

下雨

阿灶

下雨

阿灶

阿灶

阿完

升斗

阿完

升斗

阿完

阿完

果嘴

金銀錢

果嘴

金銀錢

果嘴

果嘴

阿金

果儀

阿金

果儀

阿金

阿金

果腰

斗公道

果腰

斗公道

果腰

果腰

阿果

金錢

阿果

金錢

阿果

阿果

阿美

阿美

阿美

阿美

阿美

阿美

模子鑼鼓刀秤桌椅

脚盆面盆鐵鑊

湘南苗區之說法及其現狀

苗語

漢語

苗語

漢語

苗語

苗語

輯漢語

苗語

漢語

漢語

苗語

苗語

苗語

更燒火

火

火

火

火

火

火

燶烤火

火

火

火

火

火

火

到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好

南醜

醜

醜

醜

醜

醜

醜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呼麻

麻

麻

麻

麻

麻

麻

陽

陽

陽

陽

陽

陽

陽

呼麻歷爲三苗地，古史與沅芷各縣域，陳天嘉三年置麻陽戍。唐武德三年分置麻陽縣屬辰州垂拱二年，以麻陽乃開山洞地，置五縣，隸麻陽於富州，旋徙建置改錦州，大歷四年又置瀘陽縣，五年又析置龍門縣，尋廢，五代時復爲苗蠻所據，宋熙寧初收復河湟數千里地，五溪苗蠻納土內附，唐之故地復爲中原所有，芷江縣志：「乾道六年瀘陽西據僚楊添朝寇邊，知沅州孫叔傑調兵數千討之，敗績，死者十七人，苗人相結爲亂……諭以禍福招降之，逃境始平」，元屬沅州路總管府，湖清兩代并屬沅州府，民國改建，廢府存縣，直隸於省，該縣建置頗多興革，即以疆域內之都市而論，在明以前分爲三十九里，嗣因屢遭苗患，居民減少，明永樂時併爲七里，（一都、石渠、石惹、四旅一二三旅）清康熙增二里，（永盛與德）雍正時又以貴州之玉屏縣清轄鐵達四縣之屯戶田祿人丁歸併入麻，於是七里增爲九里，此外又增四屯，麻陽之都

跡始定；乾嘉之際，苗患甚急，設保哨之兵以守，割經戶之田以爲屯，以近縣之都爲四旗都，石惹都，石渠都，爲上四里，而以一二三都去縣遠者爲下三里，此其建置之大略。苗胞一帶設置苗官，以督察之，該縣民風與芷晃近似，無多歧異，人民生活寒苦，衛胞佔百分之十弱，經營商業，多獲厚利，該縣過去奉省令推行苗區教育，師資係由特區師資訓練班派充，每班教員一人，全縣共有特區短小七班，學生總數二六七人，該縣風爲有屯縣份，同時地連鳳凰，以是治安方面極受鳳凰影響，二十八年十二月鳳凰苗匪楊河清田茂盛等在鳳麻邊境搶刦作亂，麻苗恃亂者多往參加，匪騎所至，田園荒棄，糧官軍數度清剿，自下匪風猶未稍減，頗嚴重也。

八、漁業

漁業　　漁溪古爲五谿蠻地，元和志曰：「五谿蠻夷所居也，其人皆槃瓠子孫，……沿革……今西溪在州西，次南武溪，次南沅谿，次南辰谿，次東南舞谿，……五谿盡在辰州界也」。攷熊溪即大熊溪，在今漁溪縣西三十里，另有熊灘二個，武溪在漁溪縣西一三〇里，故古之五谿，漁質佔二，即可見該地與苗胞歷史關係之

細。歷代御批通鑑輯覽：「故驍鬼名泰山」，（註）在今澧州永寧縣東。按清嘉慶縣志：今之大鼎，去五華甚遠，惟今瀟溪縣南卽泰山山脈所屬。熊頭山係最舊曾驍鬼名此，似無可疑。該縣昔隸沅陵郡，隋置瀟溪縣，故城在今瀟溪縣西南，唐以乾城移瀟溪，宋始徙今瀟，清改瀟為瀟，屬湖南辰州府，民國廢府逕縣。

瀟溪

湖南通志載瀟溪係峒計二十五寨，不載苗峒數目，想係漏列。苗防備覽：

苗胞

「瀟溪全邑與苗接壤，苗者多半居大約苗裔種姓有黎麻羅、節有布魯等族混居

同」，是瀟溪苗胞在清尙未全部開化。據查該縣苗胞，大抵分佈於縣屬孝安之洞頭堡、營塞堡及義安鄉之大小急等處，苗氏人數爲五九七四人，男三〇〇四人，女二九七〇人，即係漢人通婚日久，風俗習慣已漢化者佔十分之八，爲人雇傭者佔十分之二。與漢人相處對漢人無何爭執，惜漢女更經濟優越，不肯嫁苗，以致苗胞文化仍遜遠不進，殊深浩嘆。

苗胞

苗胞過去以與外界交接甚少，迄今尙稽留於未開化或半開化之地域，如奉

生活

有生食者，瀟溪苗胞與乾鳳古水之苗同族，多係熟苗，彼等作赤無領，耕多大

布，服裝喜銀面點金，多用銀器，居地皆山岡崇嶺不毛之地，終年勞苦，難獲溫飽，水田極少，山地極多，以米麥玉米黍及桐子爲主要作物，在昔有土著與平民之分，清既改土歸

流，民間復尚平等，苗民知識日漸進化。此項階級，業已破除，惟苗胞自耕農則多受生活壓迫而淪為佃農，失掉土地，加以連年天災人禍，苗胞實當其衝，嗚呼之自耕農自始自足之半原始生活，業已粉碎無遺，亦可哀矣。苗人嗜音樂，重歌謡，兒童於學苗語時，即由其父母教之，日後婚姻選擇標準，即據諸唱和之好惡而決定，歌謡內容也括極廣，舉凡自然現象，歷史掌故，日常生活，無不包含其中，苗胞奉為經典。

苗語

湘西苗人無文字，僅以言語表意，語言重濁，佶屈難辨，有單音複音，其

與 苗 歌

對單音之名詞，則加一「阿」或「亞」，如天曰「阿莫」，（釋者以下述此）日曰「阿朗」，月曰「阿敏」，父曰「阿扒」，母曰「阿弄」，兒曰「阿納」，弟

曰「阿乃」，姐曰「阿亞」，妹曰「阿米」，牛曰「阿抬」等是。其對複音名詞，則不加「阿」，

如苗曰「大撒」，狗曰「大奈」，田曰「力脫」，苞谷曰「米撒」，稻曰「湯洛」等。苗

語無一定文法，純由名詞動詞形容詞拼湊而成，故無所謂賓詞詰助詞之別，說動詞而論之，動詞分靜動兩種意思，動是指形體之動，靜是指意思的動，如做工苗語為「所脫拉列」，謂

「列」是工作的意思，「所脫拉」，「所」為「脫拉」的冠音，以文字綴之，「所」為為動詞，謂，蓋即指「脫拉」，係外動的動詞也。又如打鼓為「搞溜轉」，特「整也」，「所連」是打的意思，舉凡苗語中指形體動作的動詞，多冠以「所」，而對於靈魂的動詞寧稱冠以「賣」，如「我想你」為「阿唱賣明卯馮」，「阿唱」我也，「賣明」想也。山東方言稱

音，「卵馮」係你內尊稱，等於漢文中的「您」字。如父母謂其子女則曰「阿哩賣明啊卵」，但如你問話如「你想我嗎」，則語句之構造又不同，當作「啊卵馮賣明啊哩卵」，「榔熊」等於漢語中的「甚麼」？如苗人說下一句你認為不了解的話，則可以反問一句「榔熊」又等於漢語中的「做什麼」？苗人對你說如「晒卵馮」，（你來）你可答應「榔熊」，（做什麼）且同一苗語又因地域不同而略有區別，如瀘溪古苗語吃飯曰「榔核」，而乾保永苗人皆曰「壩利」，總之苗語極錯綜複雜，如謂其無文法無組織，細按之又不然，如謂其有文法有組織而有許多句子完全係拼湊而成者也。至苗民歌謡可分史歌懲歌愛吊及自然現象生活活動四大類，其詞為諺語，間亦有漢字者，有諺語分天、黃、紅、花、方、元、衣、阿、呼、鉤（譯音）十種，芷師學生謂君宗堂原籍苗區，幼時與苗童過從甚密，通苗語，為余舉例數則，茲錄於次：（苗歌中如遇有漢文專有名詞者多用漢音標記）

1. 菓得呵爽馬利呵連，戚艾把利那馬援，留湯麥馮呵嘔大Q，盤頭洗完那能丟漳。
（漢譯：天老爺恨了苗人，生下一個馬援來，殺了我許多人，結果他還是死了盤頭山）。
2. 繼歌（漢文譯意）

A. 林紅白臉細肉皮，美貌花容算第一，好比一碗蜂糖水，教郎得看不得吃。

馬肚上好醃一錢的，那有富貴和高長，郎孤好比山林鳥，教我高飛落那裏。

○情姪皮肉白凜凜，好似高山雪不溶，郎是太陽來照你，看妳歸宿不歸宿（名關山谷爲溶）

D.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情姪說箇欠商量，那有回家問爺娘，祇有做工爺作伴，那有戀姪娘主張。

且我郎伶俐像枝花，十指尖尖捧涼茶，茶碗裏面照郎影，撩亂姪心難作家。

濟南外觀堂寺不絕者，據考約起王前壇鐘搆時，率羣賊突厥，即以寺事之，並詢問此神之歷。是曰：「王前壇寺曰相傳南宋時，乾州刺史王一深有楊庭三兄弟，氣節凌地，後受招撫，嘗以妻女入伏虎營，其子學開邊報，天子召之，歸屬煥，燭其行至桃林駐馬接，聞鐸仗過。其子與弟射箭歸，遇禪師聞者信之，至漢士咸感其德，作碑之文廟以祀。」後人遂稱之濟寧。又《濟寧府志》載，永豐沅州志云：「民州人柳楊潤者，兄弟三人，御史朱紹祖，河間侯宗繼，苗本，皆成其穴。」蓋應縣漢十廢，卽始更俗也。參吳澤慶施麻之五姓殘書。又方志相傳，自南宋五德隱君，嘗避迹於麻患鋪，則知其地也。而其子朱紹祖，河間侯宗繼，皆其後也。又《濟寧府志》載，嘉定元年，濟寧縣令王正卿，嘗遠僑公佩爲縣令，候詔被爲威遠侯，轉廷奸侯爵之。宋子木，唐忠正侯，轉廷用美，兼於壽命至氣羅殿堵溫，其子朱曉，面赤，立孚齒直，固其才微何如也。則若乘機而盡處，恐神靈不復爲也。所有山名，大抵以鳩酒殺之，故聞者稱之，五漢士民咸甚感其德，立廟以祀焉，斯蓋舊說略加修訂，更譜文字之記載，又一說也。詢之當地農民則謂「丁（鳩）溪」，有丁姓溫水河，神顯布靈。十有一楊姓人家，因旱久赴洞祈福，謂神如賜雨，當以其女拜寄洞神。初，後署下雨，踰歲年，其女赴洞洗衣，忽一銀手鐲掉入洞底，女入洞拾取，遂一去不返，女家父母驚惶悲愴，然亦無可如何。五六年後，女復偕一少年，並攜三個小孩子回本省親。父母初則驚，繼則喜，備酒席款之，新增大飲無限，連飲數十貫觥，無醉容。女家問其故，則曰酒無能，喝一碗者，乘湯即醉矣。近來人如其言行之，堵鳩湯之後，不久現出原

形，人頭蛇身，怪物也。丈人見之懼，女曰無傷也，乃以其手撻其夫身殆遍，醒解起立。
苗族然一翩翩少年也。燭女曰：我去，汝撫育小孩，後福無疆，言訖不見，此又一奇離之
迹。是時，無生苗胞，而祖之則棄無蛇勝會肆。於苗生襲宗祭神余言，苗胞傳天玉係鴉溪
木公，母姐也，家貧，守親喪，子不嫁，終身持奉親長，一耕田，就汲，忽大雷雨閃電繞
其懷，孕之而逝去，歸而有孕，懷孕十二月始生兄弟三人，皆智過人，孔武有力，異於常人，
苗者鬼神也，易著發字，由前汗苗也，當其與苗作戰時，風雷與人身同，神兵猶之助，苗胞畏
之，尊之爲天王，後祀土帝命此人王苗鄉以鎮蠶苗人者也，死後神威不絕。苗胞敬畏，勝
於生前，廟于麻苗境，雖安家未亦有其香火。每當誕日，苗民担猪羊亦遠數百里至鴉溪總
廟祭禱焉，天王座前有三神旗，大者白色，老二紅色，老三黑色，苗人謂神旗到臨，天王
威靈，與之俱至。後世掌軍者多用之，以制苗亂，每逢苗亂，則赴鴉溪請旗，以旗爲先
導，苗胞見旗不戰而退，又苗傑悍，動輒犯法，刑罰不知懼，若執之赴天王座，使當神盟
也，則永不再犯，而其敬畏天王也如是。此天王事跡之大略，今以本見張羅周著白帝天王事
略，據人所傳文字，日暮復聞。

舊傳苗胞性質誠樸，勇健好鬥，取之以義，則順若辛亥，待以非禮，則悍如熊
狼，出於宣明太山，非誠，不當，故苗亂多係官逼民反，關係執政者昧於小利，不善撫馭所
當，因與苗聯心，時與人之不道，妄施之報，而剝削之，商場經紀間苗外吃虧，習以爲

害，聞此苗胞仇視漢人，不敢與之接近，二族水火，不可終日，苗胞重然諾，好賓客，一語無出，重如太山，決不失信，客至聲饌款待，予以報酬則拂然以怒，以爲不夠朋友，故習其性者，遂苗鄉雖不備資斧，亦不患無東道之主，性直爽，不忍小忿，睚眦之怨，操戈相向，殺人流血之事，固有所聞，不憚國法，缺乏民族國家思想，此其所短。刻政府在瀘州辦事處奉安鄉有短期小學二處，義安鄉有短期小學七處，皆改爲保校矣。

丙、沅屬各縣

一、芷江

芷江舊名沅州，古爲禹貢荊州之西南境，秦爲黔中郡地，漢爲無陽縣，晉
清
革
州曰沅州，元改沅州路，明改爲沅州府，清以州治縣，遂名爲芷江縣，民國仍沿用之，縣城兩化最早，歷代苗亂亦頻，唐元和六年，黔州大水（四川酉陽）壞城郭，觀察使齊萬石奏請設縣，朝廷詔治之，（注懷辰、錦、施、敍、播、思、費、南、溪、漆等州）督促太急，二州發反，軍討之不能定，後招降之，梁唐晉宋，時叛時服，元明亦以討辰沅蠻爲政之急，清初黔苗竝荒，大肆焚掠，同治間，總統席寶田帶閩營兵迎頭痛勦，卒挫賊氛，

芷江苗胞僅有僑民一種，分布於湘江之米貝天雷一帶，男約四、五、二、三人，女約三、二、五、一人，共為七、五、〇、三人，彼等經濟生活，以農業為主，耕種民佔六

現狀 九、一、五、人，工一、六、九、人，商九、九、人，巫四、六、人，醫二、二、人，其他為二、五、二、人，

渠等衣食住行，均極簡陋，衣則取自織之棉布，麻布，原料或由本地種植，或由趕場購
水，所建住宅，構造與漢人同，運輸純恃人力，用肩挑，主要食品為米、麥、玉米、黍、馬鈴
薯等各種，均係本地產品，較等雖處二十世紀之現代，仍有日中為市之古風，每逢場期與漢
苗族交易，以鹽、茶、布、辣椒、薯、糖為主要物品，紙幣銅元，同樣流行，與漢人通婚
者，數十人，此七千餘人中，能通漢語者佔七、〇、二、〇人，能識漢文者佔一一〇、九、人，該縣僑人聚居
處，僅有學徒二十一所，學生六、四、五、人，內容不甚高明，尚未熟乎水筆，漢等幾文字，識者流
傳，古書，述價極重，村中供奉佛像觀音等神，無宗教之集會，近著該區亦屬確甲，
組織保甲，有步馬槍二、八、三、支，僑胞如有糾紛，經地方人士解決不下者，則報訴政府處
理。

僑胞，事跡以記述者：一、僑胞在家或與同夥談話仍多習用僑語，二、僑胞身處山
谷，生活極為艱苦，未嫁之僑女深望嫁與漢胞，是亦同化之機會，三、僑胞仍
保留不少古代華婚之遺俗，如未嫁女子頭上有標識，身上掛一手帕，男子（無論僑漢）可

以隨便扯來，女子願意者即跟踪而來，否則即以小刀追刺，糾纏不已。時男子應立脚跡外，衣丟在地下，伊即拾衣而返，不再有何表示矣。

詩題、晃縣

晃縣

晃縣古三苗地，在漢爲夜郎國，三國時屬蜀，五代時，李存勗滅南唐，置境焉。

沿革

名晃州堡，宋太宗淳化間，晃爲苗酋田氏所據，宋授以刺史，竟在縣境而置。

州，屬沅州府，迨乾隆年間升沅州爲府，隨郭壁芷江縣，晃深芷江，嘉慶二十一年始割置。

巡撫巴某奏准，江西西北六縣置晃州直隸廳，改轄於辰沅永靖茶道，是年正月，改晃州爲晃縣，今爲湖南小縣之一。

苗侗

湖南通志載，晃縣有苗寨四處，台懶晃州廳志則謂晃邑屬化南亭，苗僑均非。

習俗

晃有，以晃地近苗疆，西南與黔晉接壤，九股黑苗近，西北與銅仁鎮五苗近，平苗

苦，亦有小商業，如中寨盤街貢溪均以二七兩日爲墟期，扶羅以一六兩日爲墟期，屆時洞民男女，以其所有，易其所無，頗爲自得。與黔接壤各鄉每年廢歷二月十五日，至月初三，四月初四，或六月六日九月九日等日爲青年舉踏，趕墟之期，各墟皆男女咸集，互相唱和。

於山隴水濱，久之置身其中，形骸放浪，恍如露水鴛鴦，打破禮教，解決性的苦悶，亦所不然，甚至即有因此而結成夫婦者，所在多有。至一般婚喪慶弔，近年多採漢禮，惟嫁爲出嫁，遇疾病災害，動輒延巫祈禳，風水之說，牢不可破，俗尚早婚，小男配老女，不舉爲怪，人死唱「夜歌」「放陰」終夜叫囂不絕，皆野蠻時代之遺俗也。

苗胞 晃南少數苗胞，尚未開化，服飾穿着，自成風氣，衣用布草芒鞋草履，帽以三環，既爲常，其俗女生數歲以金銀質之環繫於其頸，最下者亦環以銅圈，爲數凡三，既字則去其一環，既字則又去其一環，生有子女則三環皆卸，與西洋人戒指之用，頗有相圖之處，飲物多粗糲，藜藿亦可充饑，貧富皆然，住屋多用木造，苗區則草屋居多，貧者不蔽風雨，人畜同居，骯髒已極，甚望地方政府有以化導之也。

苗胞 (峒)語，中塞鄉除市民外，一律盡講洞語，雖小學不免，洞語係苗語之一，讀語一言我曰堯，你曰雅，他曰苗，天曰闊，地曰堆，父曰補老，母曰埋，牛曰它它，馬曰它馬，豬曰它茂，雞曰它蓋，鴨曰它彝，羊曰它地，狗曰它娃，飲酒曰沾燒，吃飯曰沾柔，飲茶曰沾結，命天曰燭天，明天曰燭摸，後天曰燭拉，發音歧異，與漢語有別。此類等

三、黔陽

黔陽在秦以前，史無可稽，漢爲鐸城縣，屬武陵郡，晉因之，梁置龍標縣，隋屬辰州，唐開寶六年，置沅陵郡，唐復置龍標縣，屬辰州。五代時屬楚，後歸蠻所據。宋熙寧九年，置石門縣，治沅江縣，至元豐朝始曰黔陽縣，隸沅州，乾元屬沅州路總管。

府之初屬沅州，清仍其舊，迨永國廢府，以縣直屬於省。縣境東接麻江縣，西臨沅江，南連新晃縣，北接懷化縣，西有苗胞聚居之區，今縣屬龍船鎮、坪頭鄉、大同鄉、中華鄉、苗族數內外之說記載，與漢無異。作者於芷江沿岸苗胞滿布，世

俗繁，衣飾起居，均已漢化，惟讀書人尚多古風以前之歷史，無可稽考，惟民情粗悍，時多械鬥，迷信神鬼，男子蓄髮，女子盤髻，古俗流傳，迄未稍改，惟居民勤儉樸實，及耕勞苦，頗可為漢人所取法云。

苗胞
湖南通志載黔陽爲僂區，然未調查僂峒叢數，據查該縣第三區誠信鄉毗連

一、近況
年納餉糧三十餘兩，現日多與漢通婚，所有語文風習，多已漢化，苗峒山毛家峒與辰谿太和鄉毗連，亦多僂民，出沒其間，惟與漢人感情尚洽，并無不安情事，蓋黔邑苗篤漢化日久，雙方互敬互信，自然相處甚得也。

會同

會同古史略載芷靖國，屬地近黔省天柱，遷去全保苗疆，廢五州爲五溪鹽

一班

所據，宋熙寧三年，置會同縣，隸靖州，明洪武五年，朝廷以營陽侯楊瓊充副將軍討湖廣廣西諸蠻，辰澧諸蠻作亂，帝命愈討，以周德興吳良副之；良出靖州，會同五開，澧溪，大州諸蠻悉平之。以後該地苗亂漸罕，清因前制，於會同設縣，隸辰沅道，民國廢道存縣。

會同

會同苗胞多已就化，惟縣屬團和鄉三十四保與黔省天柱縣接壤，尙存苗

苗情

俗，據傳明江西有難民夫婦二人遷來該鄉四十八寨之劉家寨避亂，以種山爲食，子孫與苗民通婚姻，積久接受苗化，遂成苗之變種。據廿八年秋調查，全

縣共有苗胞四四〇人，男二二六人，女二一四人，職業均以務農爲本，計苗胞業農者，自耕農二十戶，佃農二十六戶，雇農三十四戶，商沽十八戶，工佔四戶；就貧富言，資產在

五千元以上者一戶，一千至五千元者十九戶，一千元以下者二十二戶；赤貧者六十戶，苗

胞衣飾，均存古制，峒人頭戴大銀簪，衣自後褶，胸前以布袋束緊，耳帶大環，冬季足穿花鞋，春夏穿草履，婚姻仍未泯漢苗之界限，不與漢民議婚。初婚之夕，新婦距離家庭遠者，到夫家一宿即歸，近者一二點鐘即回娘家，二家男女均歌唱以相慶賀，處女初解人事，即由其兄母於每夜教歌，以是青年苗女每約苗男在龍鳳山門唱苗歌，音樂而不淫，有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時亦不免淫靡之舉。嘉靖之後，民族隔離漸淡，方始住居，祭祀與漢人同。至該縣一班居民男女多裹青白布包頭，酷若不即，民風強悍，壯丁多帶小刀自衛，時有仇殺，皆苗胞遺俗也。

苗胞語，仍譯鄉語，呼父曰阿爺，母曰阿麻，苗之最苗者曰阿娘衣，早餐曰奴改帶，午餐曰奴改腰，晚餐曰奴改夢。對兵役一項多視為畏途，相率逃避，望保甲納稅等事，則同齊民，洪江市常有苗船載貨來埠，商民遇之尙公道，無冲突情事。

丁、靖屬各縣

一、靖縣

靖州古皆亦爲苗胞聚居之地，宋太平興國五年，土人楊邁寶入貢，命爲誠州刺史，元豐三年，以沅州之黃保砦爲渠陽縣，隸誠州，元祐二年改渠陽軍，沿革舊志：「沅州蠻叛沿邊巡檢，知州事余卡討平之，及蠻又叛，斷渠陽道，官軍不得過，卡遁徙湖北三十六山間，漏夜入瀘陽，三十六蠻遂降，有詔廢渠陽軍爲砦，盡拔居人護出之。」崇寧三年置靖州，領永平，會同道道三縣，至元十二年立安撫所，明洪武三年設靖縣，民安撫司，且設靖州衛、五開衛、銅鼓衛、皆隸於州，據南縣志：「洪武（明）十三年副將軍復平五開，古州諸蠻，凡二百二十三峒，十八年五開蠻吳面兒反，勢滋甚，命

楚王楨將征南將軍湯和擊斬允禎，擄獲四萬餘人，諸苗始懼。正統十四年，靖安、貴州黎平府屬勾猛校擣，廣西蒙拜洞等處苗，殺靖州知州蘇志、安南平之。（以上見綏寧縣志）。清順治八年裁靖州衛，撥五個銅鼓隸貴州黎平縣，又天柱關誠鎮遠府，乾隆以後領綏寧會同通道三縣，民元廢州還縣。

靖州

湖南通志載靖縣有苗峒三十個寨，論之曰：「靖州風俗與中州異，蠻酋自稱曰官，謂其所部之長曰都模，邦人稱之曰土官，酋官，入郭則加冠巾，餘皆

苗胞

椎髻，能者則以白練布纏之，曾殺人者謂之能」。「蠻性好殺，一鬪不合，便

刺以刀，百十年必報，名仇殺，蓋苗人好武之風甚熾，出入坐臥，必以刀盾隨身，男生歛鐵

盾，既長治環刀佩之，習騎弩藥矢，長矛鳥語槍出入與俱，男女赤足，捷健如飛，上下

山嶺間，奔馬不能及」。按現在靖縣苗胞，多已就化，苗胞住宅建築與漢人同，家則自織

棉布製成土服，女子大率上衣下裙，食則有苞谷番諸菽豆雜糧，猶帶生食。交易則以麻糧

葛器竹木易油鹽用品，與漢尚少通婚，崇拜佛像及土地諸神，夏季酷熱，男女裸體而浴，毫無避忌，民風尚武，鄉村有保衛隊之組織，該縣及綏寧通道一帶遍設界山洞坎，祀楊將軍，者舊志：「晉天福間，飛山峒曾羅金盛與其黨楊承瑞等略武岡，楚王楊希範驛將呂節周追擒斬之」；飛山嘗金蓋即楊承瑞歟？又該縣有儲戈等姓，頗覺奇特，疑釋苗人散託者

二、綏寧

綏寧古爲苗地，唐虞三代禹貢荊州之城，春秋屬楚，戰國因之，秦屬黔中郡，漢武陵郡，尋改牂牁郡，南北朝鼎播敍三州之境，（敍州本巫州，真觀中沿革，以長州之龍標置，天授二年曰沅州，播州本朗州，貞觀中以牂牁郡之縣置，其所屬有恭水縣即今之通道縣境），隋因之，唐谿峒名徽州，五代因之，宋元豐三年改爲萬竹縣，元祐間廢，崇甯二年癸未，復置爲綏寧，元國之，明洪武三年始隸靖州，清無變更，民元廢州存縣，該縣在明代以六里半益城步得廿一里，清又廣開夷地，增四里，遂爲今之版域。

綏寧城，有宋以來，時多動亂，舊志：「宋正統元年廣西蒙祖武闕橫嶺等洞叛掠綏寧，勅都督蕭奉勑同副總兵吳亮都指揮鄧通統軍討平之」，又：「宋淳熙三年中洞苗叛，遣率逢源統荆鄂兵勦擒之」，明洪武四年綏寧大寨楊欽，遣江夏侯周德興同江陰侯吳良擊平之」，此過去苗亂之一斑。現該縣苗胞仍夥，曰洞夷，分佈綏寧石驛，芙蓉，半壁，羅岩四鄉，男約九八〇〇人，女九二〇〇人，合計爲一九〇〇〇人；主要衣服爲錦織，喜青色，或係自紡自織，亦有由武閩洪江輸入彌補者；苗女年十六歲以下着褲，十歲以上概圍統裙，不着裏褲，夏天婦人多不着衣，袒露兩乳，衣不綉花，此熟苗之俗。

也。食則以包谷雜糧芒芑（蕨）紅薯爲多，生苦財喜生食，醃魚，雄牛以祭。住宅櫈牆檻
爲簡陋，多以竹木構成，結寨而居，每寨約數十家，矮小齷齪，人畜同室，或人居樓上，
畜居樓下，臭氣薰蒸，不合衛生，亦有掘地洞而居者，不脫原始生活。運輸純恃人力，與
漢民交易爲布疋油鹽雜貨等日用品，通貨用銅元銀元紙幣三種，風俗婚姻自由者，約占十
分之二三，每於春秋佳日（如八月十五），青年男女聚集數十百人（住所前方常建一遺憩
之所）於鼓樓互相歌唱，彼此感應悅慕，便可結合，俗名遊茶堂是也，即青年男女可於茶
堂幽會，雙方攜女回娘家交拜，交拜後稍備酒肉與娘家作爲娶婦認親之禮，其餘由父母作
主，嫁時不論遠近，新婦均係步行，有嫁妝者甚少，完全無嫁妝者爲多，富有的家，新婦
人全身披掛，以銀爲飾，如身佩無數大銀圈，大銀飾，大銀線，大耳環，大排扣，大手
鐲，無數手鍊與戒指，頭上戴無數大銀花朵，計有十餘觔之重，嫁去兩三夜，仍披銀器回
娘家，迄生育後，娘家始家銀器等項，交女攜去，由夫家置放或變賣置業，有同姓結婚或
招贅婿者，人死，擇吉日安葬，如遇八月，好歹不葬，有八月不喪葬之習俗，甚至有將靈
柩停放山坡茅棚，七八九年未葬者，此陋俗也。

侗 胞

中 小 及 保 學，族 中 流 行 之 書 為 三 字 經 論 語 孟 子 三 國 演 戲 及 其 他 白 話 小 説，彼 等
自 己 講 話 仍 說 峴 語，卽 夷 語，如 吃 飯 叫 占 勾，吃 菜 叫 占 蛇，吃 酒 叫 占 考，走 路

叫僵因，天晴曰爛鎖，下雨曰墮病，下雪曰墮淚，閉門四加多，祠人能明客語者占三分之二，能說客語者占半數，約三 thousand 左右，識漢字者約一千人。彼等最崇拜孔門，關公，岳飛及土地等神，苗鄉土地祠最多，苗胞頭目過半甚有權威，近因民智進步，已不能十分左右之矣，該縣苗目過去為鄧文海現在為半里鄉七何景盛鄧蔚龍章樞等，頗能及時組訓苗民，桂匪時常竄入該鄉掠劫，個兵用命，屢予痛擊，匪始不逞云。

綏寧

綏寧縣苗僑人條：「俗采苟麻皮織為布，買石綵絨光綢為衣，耕山而食，鬻藥為業，蓬頭跣足，負物戴於角，聚眾吹牛角，打銅鼓，禱神不歸不跪，但

儂胞

「作祖伸之緣」，今尤存古風，所有儂胞均分布石驛芙蓉半里三鄉人數約二千六〇

○人，男三五〇〇人，女三一〇〇人，能通漢語者佔八〇〇人，識漢文者約五〇〇人，儂民均穿花僑，居高山深谷，勤苦力作以為生，在數年前半里鄉儂民尚帶離奇之高帽，身着花衣，如古代之盔甲，行走如市，即苗胞亦引為笑談，近年頗罕見，以苗係學生回家作改良風俗邁動故也。儂胞生活艱苦，飲食略同苗胞，居處多竹籬茅舍，自民七至民一八各年，屋宇被匪焚燒，所存者少，現在十之八九搭毛棚居住以避風雨，其言語風俗與苗洞胞不同，此儂胞與大苗僑同，如綏邑大族蒙姓，在廣西亦甚多也。迷信則祀盤王及三王神，年有祭祀，綏寧苗僑附族，近因政府趕修桂（桂林）穗（三穗）公路經過縣屬雙江一帶，交通日便，彼等生計及知識水準，日趨增高，不特普遍設立保學，即對專門教育之

要求亦感逼切需要矣。

三、通道

通道處，樂水上游，西連黔東，北接桂邊，爲三苗之舊壤，亦湘西之極鄙，人口之少，版圖之狹，爲全省之冠，唐初縣屬播州，本朗州地，貞觀中以牂牁沿革，郡之縣置恭水縣，即通道也，（見唐書）宋崇寧三年置通道縣，屬靖州，有明以來，該縣苗夷與綏寧城步武岡靖縣苗夷相勾援，爲地方害，明清設縣治之，隸靖州，康熙四年，綏苗移大軍蕩平，禍亂稍已，民國廢州還縣。

通道 湖南通志載通道有苗寨六十八峒，全縣人口二萬九千人，其間夷胞占十分之七，過去全縣本外漢夷二里，漢居福祐，夷居福祥，近以同化關係，界限井夷之胞，不十分嚴密，該地夷民過去以主政者失於教導，以是其生活方式，一仍舊貫，多無進步，考現在之通夷，非世俗之苗亦非僚、僕、佬佬、僚、夷、畲、伽之屬，其大多數爲桂北南遷來之僮胞，僮胞之來源，據云諸葛武侯南征孟獲時，其種族敗潰，徙竄於此，距此不過二百華里之桂省三江縣境內之林溪，至今猶有所謂諸葛亮寨存遺，夷老傳書：均云曩昔武侯過此屯草之所，證之古史，武侯渡瀘，愁未必在此，是僮胞聚居此間，年代最古，了無可疑。桂北夷胞語言風俗兜船屋及婦女之梳粧之梳百褶之裙與通道夷民，皆無二致，其種族當極接近。通道苗夷（即僮）之住則木料瓦屋，樹蔽蔽小，衣則自

織棉布，以充衣料，食則自種谷米雜糧，交易則以茶油，杉木家畜易鹽糖布疋等日用品，彼輩性情儉樸，能耐勞苦，鼻平額突，秉性頑懶，牧獵之技，宋相之法，男女悉優為之，俗尚巫鬼，每逢三月三，五月五，六月六在飛山宮舉行迎神大會，其餘尚祀關岳及佛爺等神，男女性的關係無禮教之拘束，每逢大戊之期，男女羣至郊外合唱，以抒情憇，雙方同意，即可結成夫婦，惟與漢人尚少通婚，苗夷均有自衛組織，近年黔桂二省股匪時有入境，對於苗胞生計影響甚鉅。

× × × ×

綜上所述，湘西苗疆之設治，垂二十年，然苗胞伏處山陬，仍近百萬，彼輩以交通偏塞，文化極樸，一切仍迷遠於未開化或半開化時代，屯田之破綻，匪盜之滋嬈，實為目前政府最感棘手之難題，如何能使之迅速的近代化，膺茲抗戰建國之重任，實為吾人今日所應積極戮力以赴者。考曩昔湘西當局對於苗鄉建設，未嘗不想負責推進，俾得一合理之解決，只以限於權責，困於經費，質於人才，卒至時日遷延，一籌莫展，坐失良機，殊堪惋惜，適者抗戰逼近勝利關頭，後方各次建設工作蓬蓬勃勃，正在加速進展，苗鄉民俗淳良，物資豐富，亟應選照國父三民主義的民族政策，由中央設立開發湘西建設湘西的統一機構，負責主持，教化苗夷，發展生產，不特使此百萬邊胞能迅速的現代化，變為國家復興之有力幹部，即戰後遣散歸農之兵員亦可得一合理之安置，則目前貧瘠不毛之湘西，

他日必蔚為民族廢存之藥丸，然於以種族關係，對於邊屬苗胞同化情形略而不論，即各類材料，亦復參差不齊，斷無甚精良矣。無法補救，甚盼讀者能博稽華籍，擬定計劃付諸實施，則作育番苗一貫之業，民族國家前途，實利賴之。



湘西苗區之貧治及其現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5 3779B



09487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處審查報告各字第三二三一號

版權所有	湘西苗區之設治及其現狀
著者	盛襄予
校對者	趙方生
印行者	獨立出版社
經售處	正中書局
重慶	中一路二一〇號
中國文化服務社	重慶香國寺上首
重慶磁器口二十二號	
民國三十二年二月初版	價實五元



645511